

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前后对照表

2022年1月18日

条款	修订前	修订后
一百一十三条	第一百一十三条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1人，副董事长1人。	第一百一十三条董事会由 9名 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1人，副董事长1人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其他条款未作修改。